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认购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投资基金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多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
- 投资金额：基金规模暂定为6亿元人民币，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出资占比不超过34%
-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各投资方尚未签订合伙协议，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尚待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协会”）进行备案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 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公司拟认购梵安赐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梵安赐”）发起设立的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作为公司进行产业投资整合的平台。

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规模暂定为6亿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出资占比不超过34%；梵安赐作为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出资10万元人民币，占出资比例的0.017%。

2016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现有7名董事，7名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对外投资事项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梵安赐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398661086A

成立时间：2014年7月21日

法定代表人：董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郑一工业区7号3幢1层D区187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管理模式：以投资基金、企业金融、金融市场为业务核心，采取共享式、跟随式、主导式多样化的合作模式，为客户提供跨区域、跨市场、专业化、个性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主要管理人员：郑科、王杉

主要投资领域：政府产业基金、并购基金、证券基金等

基金协会备案情况：已备案登记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为621万元，负债总额为32万元，资产净额为588万元。

梵安赐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无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在梵安赐任职的情况，梵安赐与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

三、 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多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规模：暂定6亿元人民币，资金根据投资需要分期到资。

基金存续期：存续期5年，其中投资期3年，退出期为2年。普通合伙人有权根据各项目的退出情况决定将存续期进一步分次延长，但最多不得超过2年。普通合伙人提交并经合伙人大会决议通过后，可再进一步延长。

普通合伙人：梵安赐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出资情况：公司担任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LP），出资不超过2亿元，占比不超过34%；梵安赐担任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GP），出资10万元，占比0.017%。银行及符合资格的其他投资人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剩余份额。

管理及决策机制：基金管理由梵安赐负责，投资决策由投资决策委员会按有限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表决决定。

投资方向：基金拟通过控股或参股的方式投资国内外优秀游戏领域企业。

基金费用：基金费用按有限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皆按照有限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原则进行收益分配。

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国内和海外IPO、新三板挂牌、股权转让、股权回购（包括大股东回购、被投资企业回购等）、兼并收购等，并选择适当的时机退出，为合伙人实现良好的投资回报。

四、 参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认购梵安赐发起设立的宁波多酷产业投资基金，作为公司进行产业投资整合的平台。旨在借助梵安赐的专业投资管理团队，提高公司投资项目的整体质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有助于加快公司的战略转型，对公司的长期发展会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风险提示

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募集及投资可能因未来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而产生一定的风险；同时，投资基金设立后在日常运营的投资过程中，可能会因决策失误、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标的不能达到投资目的。

为控制上述风险，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也将积极敦促基金管理人寻找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投资项目，并通过科学合理的交易架构设计，尽力降低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跟踪有关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 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3日